

2018 第三屆 Meet Me 高中職聯合影展

參賽辦法簡章

Meet Me 字面上翻譯為「遇見我」，我們期待學生在正值青春自我摸索的過程中，藉由影展尋找對創作者的熱情，及夢想中遇見最珍貴美好的自己。

Meet Me 的諧音又可稱為「祕密」、「覓蜜基地」，讓每屆的影片主題都保有神秘感，期盼影展成為專屬高中職學生的發揮舞台，在拍片、策展的過程中相互交流，亦能為未來影視產業培育新生代人才，並連結教育及產業端，尋求更多合作之可能。

分享，是一種正面的表現、喜悅的來源！是一種愛的循環！也是一股勇氣與信心，「分享」從你我開始，將美好種子盡情揮灑，讓世界充滿愛。

【辦理單位】

- (一) **指導單位**
高雄市立小港高級中學、FIGHT.K
- (二) **主辦單位**
星起製片有限公司
- (三) **協辦單位**
東方設計大學遊戲與動畫設計系
高雄市立左營高中大眾傳播社
高雄市立小港高中大眾傳播社
高雄市立文山高中大眾傳播社
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大眾傳播社

【報名資格】

- (一) 全國地區各高中(職)學生對微電影拍攝有興趣者。
- (二) 以團體組隊方式參賽，可跨級跨校。
- (三) 須於 106 年 6 月後完成之作品。

【報名方式】

	內容	截止日期
第一階段 報名 (線上)	Google 表單填寫 網址： https://goo.gl/forms/G0EPHBwwcWWiPY403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● 團隊名稱、團隊介紹● 報名學校、劇組成員● 兩位聯絡人● 故事大綱	03月31日 (六)
第二階段 報名 (紙本)	限時掛號郵寄或親臨繳交 資料夾下載網址： 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open?id=1ZxyJWbwwfE9Ag2qFHsv2tKYSBzpl6gXH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(一) 隨身碟一份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● 電子檔報名表● 劇本● 完整影片檔 (MOV、MPEG)● 一分鐘內預告片檔● 劇照三張● 工作照三張(二) 紙本報名表一份(三) 作品授權切結書一份	05月31日 (四)

【報名事項】

報名費用：新台幣一千元整

保證金費用：新台幣五百元整。(保證金於典禮後退回。)

銀行名稱：玉山銀行(北高雄分行)

銀行代號：808

匯款帳號：0347-466-018520

戶名：鍾佳霖

- * 務必遵守參賽規範及文件繳件。各隊伍至少派一位代表出席影展活動，需全程參與活動，影展後將會全數退還，若缺席之團隊，將沒收全額保證金。
- * 於 107 年 04 月 01 日 (日) 前完成線上報名登記，並將報名費匯款完成。
(線上報名後三天內完成匯款，主辦單位將寄出 E-mail，收到信件表示第一階段報名完畢。若三天內未收到請聯絡本單位。)

- * 採用限時掛號郵寄（以郵戳為憑）方式報名
收件地址： 高雄市仁武區澄觀路 1430 號 2 樓辦公室
收件人：「 Meet Me 高中職聯合影展行政組 收 」
收件期限： 107 年 05 月 31 日（四）24:00 止

若有任何疑問，方可來電或來信洽詢

聯絡人：鍾小姐

聯絡電話：0938-520-443

聯絡信箱：lift.1277@gmail.com

【作品規定】

- (一) 主題：分享
- (二) 影片類型：劇情片
- (三) 影片長度：10 至 15 分鐘（含片頭、片尾及工作人員列表）
- (四) 影片格式：MOV、MP4
- (五) 影片解析度：1920×1080 FHD
- (六) 畫面格式：長寬比 16:9
- (七) 字幕：影片需加繁體中文字幕
- (八) 其他：主辦單位不予退回任何寄出檔案資料，請自行備檔。

【評選方式】

資格審核：主辦單位確認報名資料無誤，亦會將作品放在網路平台上公開播映，並開放網路觀眾票選投票。

初選：由初選委員會負責評選，挑選出數件為本次入圍影片片單。若申請者所提送內容（含作品）抄襲、侵權，本單位得取消其參加資格。

評分標準：A.主題切合性 40%
B. 技術 30%
C. 創意 15%
D. 觀眾票選 15%

決選：由主辦單位聘請專家、學者等代表組成決選委員會負責評選。

將於 07 月初在粉專公布各獎項入圍名單。入圍者皆有資格參加以下獎項評選：

- (一) 最佳影片獎
- (二) 最佳視覺獎 (增設)
- (三) 最佳剪輯獎 (增設)
- (四) 最佳聲音設計獎 (增設)
- (五) 最佳男演員獎 (增設)
- (六) 最佳女演員獎 (增設)
- (七) 最佳導演獎
- (八) 最佳劇本獎
- (九) 觀眾票選獎

- * 主辦單位有權依參加作品表現與評審名次以「從缺」或「增加得獎名額」辦理。
- * 獲獎名單會於 107 年 07 月 08 日 (日) 舉辦 Meet Me 高中職聯合影展頒獎典禮當天公布，故入圍隊伍務必派出至少一名出席典禮。

【參賽規範】

- (一) 報名表請以繁體中文填寫，所有填報資料將做為入圍公布及頒獎典禮依據，請依據影片前後完整演職員表正確填寫。如有錯漏須參賽方自行承擔相關責任，主辦單位將不補發。
- (二) 所有參賽作品，必須為參賽者本人(團體)自行創作。若採用擁有著作權的作品(如音樂等)，根據《著作權法》第 64 條規定：應明示其出處 (註明著作人之姓名及名稱)，否則亦有侵害其著作人格權問題。
- (三) 參賽作品均以原創性為主，遵守法律所有規定，並符合公共道德、行業規範等要求。
- (四) 獲獎者應永久無償授權主辦單位、主辦單位再授權之人、本單位得於非營利目的範圍內將獲獎之劇本於所屬網站重製、改作、編輯、及公開傳輸，並將獲獎之劇本內文、劇情大綱及人物介紹等以紙本重製、散布、編輯及典藏。
- (五) 應遵循本賽的一切規定，並配合大賽相關的環節，並詳閱以下報名須知：
 1. 參賽者同意將其作品於活動評選期間播放及使用。
 2. 得獎者同意將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授權予主辦單位宣傳及使用。
 3. 倘若作品經查屬抄襲或侵權者，取消其資格並永遠不得參加本影展。
 4. 參賽期間如抵觸法律責將任由參賽者自行承擔，主辦單位概不負責。